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5樓

承辦人：李佳宸

電話：(06)2991111#8493

電子信箱：jiachen020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新市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324919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2491931A00_ATTCH1.pdf、2491931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辦理114年至116年「築巢優利貸」——全國公教員工房屋貸款，經公開徵選由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臺銀公司)獲選承作，請查照並轉知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12月2日總處給字第11300030112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及附件各一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